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62 号）。因工作人员疏忽所致，对周廷娥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表述有误，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周廷娥	否	5,000,000	2018年10月25日	2019年2月25日	重庆盟昱实业有限公司	16.01%	个人资金需求

更正后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周廷娥	非第一大股东，是一致行动人	5,000,000	2018年10月25日	2019年2月25日	重庆盟昱实业有限公司	16.01%	个人资金需求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公司《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》（2018-62 号）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1 日